**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关于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**

**复试材料提交清单和要求**

所有参加我院复试的考生，均需在学院规定时间内，通过系统提交以下材料，请各位考生提前将材料按我院提交要求扫描成PDF文件，并需确保材料真实有效。所提交材料主要包括以下三个方面。

**一、资格审查材料及提交要求**

1.初试准考证（原件丢失者可在研招网下载）。

2.本人填写并签名的《海南师范大学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考生承诺书》（手写签名）。

3.本人有效身份证（正反面）。

4.应届本科生提供就读高校相关管理部门颁发并注册完整的学生证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（有效期截止为2020年6月30日）；往届本科生提供毕业证、学位证、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同等学力考生提供大专毕业证书或本科结业证书及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》；成人高校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在学证明、《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》(有效期截止为2020年6月30日)；国（境）外获得学历、学位的须出示由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国外学历学位认证书，获得学历、学位时间以认证书上认定的时间为准。

5.《海南师范大学研究生招生考试思想品德考察表》（见研究生学院网站下载专区）。

请按照1-5的顺序扫描成**一个PDF文档（大小不超过50MB）**，**请以“报考专业+姓名+资格审核”命名，**并在规定时间内上传至研究生招生复试系统。

**特别说明：**如果材料中政审材料等有单位红章的，请用彩色扫描的方式进行扫描，所有涉及到签名的地方都必须手签，黑白色扫描件则视为材料不合格，如果材料不合格被退回的，请在规定时间内重新上传。

**二、既往学业表现材料及提交要求（复试成绩40%）**

 既往学业表现材料，包含以下内容：

 （1）本科教务部门提供的成绩单（盖所在学校教务处的公章）；

 （2）外语水平等级证书；

 （3）在学期间取得的科研成果（论文、课题、项目等佐证材料）；

 （4）获奖证书（佐证材料）；

 （5）本科毕业论文（全文）；

 （6）社会实践经历及其他材料等，

 请将将所含材料制作成一个PDF文件提交。由于受疫情影响，部分学校还未开学，相关获奖证书可以由学校相关部门提供证明，加盖单位公章，待入学后，提供原件进行审核。

 将以上既往学业表现材料按照此顺序制作成**一个PDF文件（大小不超过50MB）**提交至研究生招生复试系统。**文件名称为“专业+姓名+既往学业材料”。**

 **特别说明：**如果材料中有单位红章的，请使用彩色扫描方式制成相应文档，所有涉及到签名的地方都必须手签，如果材料不符合要求被退回，请按照规定时间重新上传。

  **三、加分材料及提交要求**

申请享受初试加分政策的考生，交验相关证明文件。具体加分资格如下：

（1）参加“大学生志愿服务西部计划”“三支一扶计划”“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学校教师特设岗位计划”“赴外汉语教师志愿者”等项目服务期满、考核合格的考生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；

（2）高校学生应征入伍服义务兵役退役，达到报考条件后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。纳入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招录的，不再享受退役大学生士兵初试加分政策；

（3）参加“选聘高校毕业生到村任职”项目服务期满、考核称职以上的考生，3年内参加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，初试总分加10分，同等条件下优先录取，其中报考人文社科类专业研究生的，初试总分加15分；

具备以上资格的考生以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后台提供的名单库为准，名单库外的考生不予享受加分政策。

 将以上加分材料制作成一个PDF文件**（大小不超过50MB）**提交至研究生招生复试系统。**文件名称为“专业+姓名+加分材料”。**

**备注：**

1、考生需确保提交材料的真实性，如发现作假者取消其复试、录取资格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 2、请在规定时间内上传材料，未按规定时间提交的，将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材料上传后，请及时关注材料审查情况；材料需要修改的请及时在系统查看信息，并重新提交，否则将无法进行面试，请一定按照要求按时上传。

3、学院将在复试开始前对考生提交的资格材料进行严格审查，确认复试资格，对不符合规定者，不予复试。对考生的学历（学籍）信息有疑问的，可要求考生在规定时间内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认证证明。通过弄虚作假获取报名资格的考生，取消其复试资格，责任由考生自负。

4、上述材料提交后一律不予退还，材料中所有涉及的原件，入学报到时需另行交验。

**有关本单位复试的其他相关事项详见我单位网站公布的《海南师范大学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办法》、《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2020年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复试调剂录取工作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文件。**

 地理与环境科学学院

 2020年5月12日